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2号 中国化学大厦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	22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423,439,822	
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69.98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召集，公司董事长戴和根先生因公无法出席会议，经公司全体董事推荐，由独立董事户海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3人，戴和根先生、刘家强先生、张忠林先生、徐保良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胡永红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涛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管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23,383,122	56,700	0.00017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23,089,422	99,897	0.0029

3. 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证券代码:601117 证券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2019-029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66,734,501	98,3436	56,705,321

4、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83,363,522	99,9912	56,7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23,383,122	99,9983	56,7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23,383,122	99,9983	56,7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23,383,122	99,9983	56,7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19-060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资金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5月2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赎回，公司已收回上述理财产品募集资金本金和收益，相关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产品收益	产品期限
1	上海银行	“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320.00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每日的收益与3M USD Libor(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每日的表现挂钩，客户实际每日收益按【3M USD Libor+固定】的表现，即每日收益率在【1%、3.55%】区间内。	2019年3月21日至2019年5月25日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9-034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四川新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股权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董事会九届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四川新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之旅”)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263.60万元向自然人罗江华与李伦购买四川新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界国旅”)51%的股权。同日,广之旅与罗江华、李伦及四川新界国旅就上述交易事项签署《关于四川新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四川新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2019-033号)。

近日,四川新界国旅在成都市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就股东、法定代表人、企业类型等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9年5月24日取得换发的新营业执照。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进展情况
近日,四川新界国旅在成都市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就股东、法定代表人、企业类型等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9年5月24日取得换发的新营业执照。广之旅持有四川新界国旅51%的股权,四川新界国旅成为广之旅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四川新界国旅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四川新界国旅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四川新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600 股票简称:永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5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9年5月15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上述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2019-039、2019-051。)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一)《定期添溢型存款产品协议》
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定期添溢型存款产品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1. 名称:定期添溢型存款产品
2. 币种:人民币
3. 金额:2,500万元
4. 产品类型:定期存款
5. 产品收益:3.8%/年
6. 期限:30天
7. 起息日:2019年5月23日
8. 到期日:2019年6月22日
9.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工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交易申请确认表》
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收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凤起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的《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交易申请确认表》，具体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002075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39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公司5%以上股东李强先生持有的公司14,000万股股份于2019年4月29日被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为三年。

近日,公司收到李强先生转来的《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豫01民初1214-1号,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确认,李强先生持有的被司法冻结的公司股份14,000万股已解除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司法冻结股数	解除冻结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本次解除冻结占其前持有股份比例
李强	否	14,000	2019年5月23日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被司法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李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4,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4%;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14,0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6.34%;本次司法冻结解除后,李强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已不存在司法冻结情况。

三、备查文件
1、《工商银行定期添溢型存款产品协议》;
2、《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说明书及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17,771,853	99,6591	6,387,035

9、议案名称:关于向二級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23,354,822	99,9975	56,7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23,354,822	99,9975	56,7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23,383,122	99,9983	56,700

12、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417,118,754	99,8153	77,1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002262 证券简称:恩华药业 公告编号:2019-026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告声明: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9年3月29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1,019,601,711.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54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2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6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3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31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3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5月3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673	徐州恩华投资有限公司
2	01****857	孙炳生
3	01****856	陈瑞刚
4	01****470	傅勇
5	01****855	梅自亮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5月23日至登记日:2019年5月3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民主南路69号建华大厦1507室
咨询联系人:吴继业
咨询电话:0516-87661012
传真电话:0516-87661012
六、备查文件
1、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3、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青稞啤酒 公告编号:2019-024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实投资”)通知,华实投资将其质押给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实际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原因
华实投资	是	26,000,000	2016年5月30日	2019年5月23日	2019年5月23日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69%	解除质押
华实投资	是	420,000	2018年2月2日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5月23日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15%	解除质押
华实投资	是	2,850,000	2018年2月12日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5月23日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解除质押

二、备查文件
1、四川新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股东变更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19-45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PPP项目中标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徐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uzhou.gov.cn/)2019年5月23日发布的《沛县水务局沛县供水PPP项目(增加投资部分)单一来源采购中标结果公示》,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确定为预中标社会资本。现将本次预中标PPP项目概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2016年8月,公司中标沛县供水PPP项目,作为社会资本方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和运营,并根据相关项目合同约定,设立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具体实施。
2019年4月29日,沛县水务局在徐州政府采购网就沛县供水PPP项目(增加投资部分)单一来源采购事宜邀请公司参加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的协商和报价。

(二)建设内容
沛县PPP项目(增加投资部分)约为9.56亿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沛县第二地表水厂项目,总投资约2.49亿元。
2、13个建制镇污水处理“管”工程,包括:
(1)沛县五段镇、朱寨镇、鹿楼镇、河口镇及栖山镇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总投资约6659万元;
(2)沛县龙固镇、张庄镇、杨屯镇、敬安镇、安国镇、魏庙镇、张寨镇、胡寨镇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总投资约1.54亿元。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9-27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 若科特迪瓦政府与贷款人签署贷款协议并生效,项目所需融资全部落实,项目所需融资全部落实。
2. 合同尚未履行对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影响。
2019年5月22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科特迪瓦政府代表签订了《科特迪瓦早港建设项目“标段1”工程建设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告如下:

一、合同主要内容
1、业主:非洲一体化和海外侨民部(Minist è re de l' Int è gration Africaine et des Ivoiriens de l' Ext è rieur),住址:阿比让-普拉多行政办公区C座22层,01 BPV 225 阿比让01;
2、合同审批方:科特迪瓦预算部;
3、上述合同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未与公司发生类似交易。
二、合同主要内容
1、标的:为业主建设FERKESSEDOUGOU早港项目标段1工程,主要为项目场地平整,早港多式联运平台及油库的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及安装。
2、合同价格:总价为254,171,513.300 西非法郎(含税),约合387,481,974 欧元(含税);
3、合同工期:30个月;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同意	反对	弃权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3,168,280,700	100,000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62,794,500	100,000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92,014,222	99,6206	56,7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1,436,322	99,9206	56,700
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0,577,900	98,5928	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54,898,722	99,8626	56,700
3	关于为子公司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98,453,801	77,7764	56,705,321
4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关联交易担保情况的议案	255,099,222	99,9765	56,700
12	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248,88,054	97,5226	77,1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股东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化学工程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8中化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对该议案履行了回避义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海海天睿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5日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5日